

前 言

本标准是为劳动卫生标准配套的监测方法,用于监测车间空气中吡啶的浓度。本标准是参考了国外的监测方法,结合我国情况经过实验室研究和现场验证后提出的。

本标准从1996年7月1日起实施。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江苏省卫生防疫站。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史桂云。

本标准由卫生部委托技术归口单位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劳动卫生与职业病研究所负责解释。